## 报 价 函

**致：贵州花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**

（项目名称）报价如下: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内容 | 报价 | 备注 |
|  |  | 后期律师费在甲方收到回款  现金之日、或达成以物抵债  协议之日起的7日内支付 |

（计价比例：收回本金按XX%计算代理费，收回息费按XX%计算代理费，若采取以物抵债方式收回的，按(收回本金×25%+收回息费×50%)×60%计算代理费。）

1.以上报价为项目包干价，含服务费及税费等费用，不再额外产生其他费用。

2.服务期：

3.服务地点：

4.投标有效期：

　　　　 （名称）

（日期）

（盖章）